

114年度公費流感及新冠疫苗 開打時間&接種對象

10.1 開打 ▶▶▶▶ 第一階段對象

公費接種對象類別	公費流感疫苗	公費新冠疫苗
65歲以上長者	○	○
55-64歲原住民	○	○
安養、長期照顧（服務）等機構之受照顧者及其所屬工作人員	○	○
孕婦	○	○
醫事及衛生防疫相關人員	○	○
幼兒園托育人員、托育機構專業人員及居家托育人員（保母）	○	○
6個月內嬰兒之父母	○	○
滿6個月以上之嬰幼兒	○ 滿6個月以上至國小入學前幼兒	○ 滿6個月以上至未滿6歲幼兒
滿6個月以上具潛在疾病者/高風險對象 （包括高風險慢性病人、BMI $\geq$ 30者、罕見疾病患者及重大傷病患者）	○	○ 另納入結核病、失能、精神疾病及失智症患者
國小、國中、高中、高職、五專一至三年級學生	○	×
禽畜相關及動物防疫人員	○	×

11.1 開打 ▶▶▶▶ 第二階段對象

50至64歲無高風險慢性病成人	○	○
-----------------	---	---

